

有关移民与移民社会的理论问题

陈孔立 * *

(厦门大学 台湾研究所,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有关移民和移民社会问题,目前尚未形成系统的理论,学术界存在不同的看法。以台湾移民社会为基点,与若干地区进行比较研究可以发现,移民的定义、动因、类型、特点以及移民社会的社会结构、内外关系、转型等均有其特定的内涵。

关键词:移民;移民社会;理论;台湾

中图分类号:C91;C922;K0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0438 - 0460(2000) - 0048 - 10

“台湾原来是一个移民社会”,“美国是移民之国”,“美国是一个由移民及其后裔组成的国家”,这一类的话是人们常说的,可是,究竟什么是移民,什么是移民社会,以及有关移民和移民社会的理论,学术界存在不同的看法,还没有形成比较系统的理论。本文以台湾进入定居社会前的移民社会为重点,结合其他地区的情况,对一些移民和移民社会的理论问题提出个人的看法,希望能引起学术界的讨论。

一、移民的定义

什么叫移民?

葛剑雄等著的《简明中国移民史》指出:“我们对移民的界定是:具有一定数量,一定距离,在迁入地居住了一定时间的迁移人口。”[1](P1)同一作者在《中国移民史》第1卷中更明确地指出,上述定义是“根据中国历史上人口迁移的特点和本书的宗旨”,而“为本书确定的移民的定义”[2](P10)。看来这是适用于中国移民史的定义,而不泛指一般的移民定义。在这里,我们需要讨论的是能够适用于一般移民和移民社会研究的定义。

请看一些工具书的提法。《大美百科全书》指出:“广义而言,人类的迁移是指个人或一群人穿越相当的距离而作的永久性移动。”这里强调了“相当的距离”和“永久性移动”。[3](P61)也有工具书作出这样的定义:“移民是指人口在地理上或空间上的流动,或在不同地区间的移动,从原住地移到目的地因而居所发生改变。这种迁移是属于永久性的。”移民这个概念只是适用于比较能够定居的人口。”[4](P170)有的则强调移民是“相对持久的运动”。[5](P286)有的

* 收稿日期:1999 - 12 - 28

作者简介:陈孔立(1930 -),男,福建福州人,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教授。

也指明是“永久定居的人”。[6](P910)有的则认为人口迁移是“人们离开原居住地,超过一定行政界限,到另一个地方居住的移动”,而“实行迁移的人口称为移民”。[7](P240)

实际上,“移民”一词具有两层含义。一是指一种人或人群,一是指一种行为或社会现象。后者是较大数量的人口从一个地区向另一个地区的迁移,从而定居地发生变化的一种行动或社会现象。前者则是指参与上述迁移活动的人或人群。

这里需要讨论的是用“永久性移动”“定居的人口”,还是用“在迁入地居住了一定时间”来界定较为妥当?应当说,凡是短暂居留而不是长期定居的,都不能称为移民。《简明中国移民史》写道:“像到外地赴任的官吏、游学或赶考的学者、流动经营的商人、派驻各地的军队、有期流放的罪犯、从事季节性工作的工匠或农民、逃荒或乞讨而短期离乡的灾民等等,尽管其中有些对象不乏数量大或距离远的特点,也不能视为移民。”又说:“当然,在这些对象中的确包含了一部分真正的移民,因为其中有些人最终在迁入地或流动地定居了。”[1](P8)可见,算不算“真正的移民”,还是要看他们是不是“最终在迁入地或流动地定居”。这就是说,区分移民和非移民的界限在于是否定居,换句话说,定居是移民的本质特征。该书在定义“生存型移民”时,也用了“定居”这个词:“为维持自身的生存而不得不迁入其他地区定居的人口。”[1](P504)《中国移民史》也说:“一般来说,移民是指迁离了原来的居住地而在其他地方定居或居住了较长时间的人口。”[2]由此可见,在一般的移民研究中,而不是特殊的专门的中国移民史的研究中,“定居”一词似乎有必要写在“移民”的定义中。

当然,以上所说的移民定义,主要适用于早期的移民。

至于当代移民的概念,有的国家以法律的形式作出规定,主要是指以定居为入境目的的外国人。例如,美国《1924年移民法》对外来移民作出以下的定义:“外来移民是指任何移民美国的外籍人,但不包括:甲、政府官员及其家属、随从、佣人和雇员;乙、来美国短期旅游、经商或娱乐的外籍人;丙、过境的外籍人;丁、合法入境由美国某一地区经邻国向美国另一地区迁移的外籍人;戊、乘外籍船只抵达美国港口并确实以职业海员身份入境的外籍人;己、根据生效的贸易和航运条约而获准入境并只从事贸易或执行有关条约的外籍人。”[8](P254)值得注意的是,这个规定在“不包括”的范围中,没有把留学生列在其中,留学生是移民,即入境后在校“潜心就读的移民”。[8](P255)至于我国当代的毕业分配、上山下乡、干部下放以及外出打工等等现象,是否属于移民以及如何界定,则有待于具体的研究。可见,随着时代的变化,移民的概念也会发生变化。

二、移民的动因

为什么会出现移民的现象?即移民的动因是什么?有一种理论,以迁出地的“推力”与迁入地的“拉力”加以解释。这基本上是可行的,但也有问题需要讨论。

1. 推力一般是指迁出地存在某些不利因素,迫使人们离家出走,其中包括政治因素、经济因素、自然灾害以及其他特殊的因素,具体原因是经济萧条、失业严重、粮食缺乏、人口过剩、天灾人祸、生态环境恶化、外族入侵、内战爆发、政治迫害、种族歧视、宗教矛盾等等。例如,早期从欧洲到北美的移民主要原因是:封建暴政和宗教迫害,此外,欧洲商业战争的破坏,使得许多民众极端贫困,有的成为难民。受到“大饥饿”威胁的爱尔兰天主教徒、受到连年歉收的北欧农

民、逃脱法国占领军迫害的德国人、逃避英国圣公会霸权的长老会教徒,他们为了谋求生活的改善,寻找新家,冒险远渡重洋,来到美洲。

我国历史上的移民大多是失去土地的农民、流人(谪宦、命盗重犯等)、军户、棚民,他们有的是被强迫迁往他乡的,有的是为了寻求生路而不得不“闯关东”、“走西口”的。福建闽南一带人民向外移民,主要是由于人口压力,地少人多,耕地不足,加上连年的灾荒,人们只好向外谋求生路。在清代前期禁止渡台的情况下,还有许多人偷渡台湾,主要就是为了谋生。总之,有关推力的说法,基本上是说得通的。

2. 在有关拉力的说法中,有一种观点认为迁入地的条件远比迁出地优越,这就值得讨论。

实际上,迁入地的条件往往是不好的,多数是尚未开发的地区,移民们需要克服许多困难。例如,早期到达美洲的不列颠移民,“大多数都深入荒无人烟的内陆,砍伐树林,创办农场,成为边疆居民”;[9](P5)爱尔兰移民则从事“运河工、铁路工和矿工,分别住在各自的集体工棚里,工作和住宿条件非常恶劣,痛苦无告”;[9](P24)华人则在荒无人烟的地区淘金,经常受到各种骚扰而无法开采,或是在穷乡僻壤修筑铁路,那是因为“铁路公司找不到别的工人,故亟需招募华工”。[9](P29)前往澳大利亚的华人在荒无人烟的地区开发处女地,他们伐木、剥树皮、挖树根,从事没有人愿意做的工作,工资很低,而效率却很高。[10](P55)来自非英语国家和地区(南欧和中东)的移民,特别是妇女,“只能得到最差的工作:工资最低,在很差、甚至恶劣的劳动环境中从事繁重的、重复的、肮脏的甚至危险的工作。”[11](P35)台湾的情况也很相似,“当年最大和最常见的危险和威胁是疾病、土著民族的‘出草’以及洪水、台风等自然灾害”,“早期的许多拓垦者多为年轻力壮的单身子,许多拓垦者终身未娶,未能享受家庭生活的温馨,在精神上和生活上都是非常痛苦的。他们为台湾的开发付出了极大的牺牲。”[12](P148)

有的迁入地与迁出地距离较远,要到达那个地方就要付出不少代价。欧洲前往美洲的移民,需要渡过大西洋,航行条件很差,在海上需要8-10个星期,而且要支付很多的旅费,契约劳工“必须先做几年(通常3-7年)的苦工,以偿还来美的旅费”。[13](P61)前往新加坡的移民“盘缠皆靠借贷,因此一开始就债台高筑,常遭虐待和剥削”。[14](P25)从中国大陆移民到台湾,同样经历了不少艰辛,“有些土匪流氓还以漏船冒充客船,骗走船资,冒险出海,如果遇到大风,就要葬身鱼腹;如果能够到达台湾,也要在偏僻沙滩下船,有的陷入泥潭不能自拔,有的遇到涨潮无法登岸;‘受害者既已没于巨浸,幸免者亦缘有干禁令莫敢控诉’。人们都要历尽千辛万苦,才能到达台湾,而许多偷渡者则牺牲在渡台途中。”[12](P138)

事实证明,所谓“拉力”并不是表现在迁入地有多少优越的条件。鼓吹迁入地有多么优越的条件,往往是掮客、“客头”的欺骗手腕。清代台湾有所谓“台湾好趁食”的说法,最多只能表明早期谋生比较容易,经过有人把它夸大为“台湾钱,淹脚目”,从而煽动和欺骗了不少人冒死渡海,可是到达台湾以后,才发现既无本钱又无技能的人,只得出卖苦力。做长工的,一年所得往往不足以还债,做短工的,“恰似牛马一般般”,于是移民们发出了“劝君切莫过台湾”的哀叹。[15](P77)向美洲移民也有类似情形,许多欧洲农民“在据说马路是用黄金铺成的城里寻找出路,不过这些新来的移居者充其量只能偶尔捡到几块铜片”[16](P263)。

所以,拉力主要表现在有较多的谋生机会和发展机会。即迁入地或是可以提供免费或廉价的土地;或是可以有较多的劳动就业的机会,如开矿、淘金、修建铁路、种植业等;或是需要劳工的当局提出某些招徕、优待外来移民的政策;先行到达的移民传回有利的信息(如爱尔兰人

的“美国来信”) ;可以获得某些方面的自由(如免受宗教迫害等) ;此外,某些团体或个人的诱骗也曾经成为一种拉力。这至少是当代以前各地移民所面对的普遍的历史实际。

当代由于发达国家和城市化的发展,“迁入地远比迁出地条件优越”的情况才成为一种强大的拉力,向城市移民和向发达国家移民成为当代移民运动的新特点。

当然,用推力和拉力理论并不能解释移民的全部动因,例如,有些强制性的移民,被迁移者并不愿意离开原居地;有的是军事移民,出于政治目的,与原居地的“推力”没有直接的关系。特殊的情况还需要特殊分析。

三、移民的类型

移民的类型,许多学者从不同的角度作出不同的划分,例如:个别移民、集体移民、大规模移民;国内移民、海外移民;合法移民、非法移民;自由移民、政府或团体有组织的移民;军事移民、民间移民;政治性移民、经济性移民、民族性移民;强制移民、暴力强制移民(“黑奴贸易”)、自愿移民;有的分为“移民”(参加者)、“新贵”(创业者);有的则分为原始型、强迫型、推动型、自由型、大规模型;以及革新移民(Innovating migrants)、保守移民(Conservative migrants),等等。这些区分有助于说明不同时期、不同地区移民现象的特点,分类的界限也比较清楚,没有必要加以讨论。

这里需要讨论的是,有些学者主张按“性质”分类,分为生存型和发展型两种,并且认为“生存型”移民的主要原因是迁出地区的推力,而不是迁入地区的拉力或吸引力,“发展型”移民的主要原因不是迁出地区的推力,而是迁入地区的拉力或吸引力。[1](P504 - 509)

1. 有没有必要与可能把移民分为生存型、发展型两类?

从性质来说,移民都是为了谋求生存与发展而进行人口迁移的。按照上书的说法,中国移民史上大多数是生存型移民,而发展型移民则“主要是官僚、地主、士大夫、知识分子以及一些衣食无忧的平民”,“在数量上只占极少数”。该书还指出:生存型移民有时“取得发展型的结果”,“生存型的移民潮中包含了主动求得发展的移民”,“有时很难确定某一次移民运动和某一位移民是属于哪一类性质”等等,这样看来,“生存”与“发展”似乎是很难割裂开来的。有的学者认为“从根本上说,这(指发展型移民)仍然是受生存欲求的驱动。在这个意义上,发展型移民实质上也是一种生存型移民。从移民动因的角度而言,可以说,所有的移民现象都可以归结为生存型。而从移民结果的角度来考察,所有的移民又都是开发、发展型移民”。[17]这个论点似乎是可以成立的。

2. 有没有必要把生存型移民和发展型移民的主要原因加以区分?

推力与拉力是相互依存的,没有推力也就没有拉力,有了推力就会有拉力,反之亦然。如果说,生存型移民的主要原因是推力,那么,推出以后,为何要向这个迁入地迁移,而不是向别的地方迁移呢?这说明迁入地存在着一定的拉力;同样的,如果说发展型移民主要原因是拉力,那么,为什么拉力对这些移民会起作用呢?这就不能不考虑到迁出地存在着一定的推力,否则无法解释为什么一定要从原居地迁出。

四、移民的特点

移民的特点是指：一、移民与非移民相比有什么不同，二、各个时期移民之间存在那些不同之处。至于某个地区移民的特点，则应另作讨论。

一般来说，比较普遍的特点有如下一些方面：

1. 移民是从外地迁来的，他们是后来者，而不是土著居民或当地的先住民。前往美国的移民与土著的印地安人不同，前往台湾的移民也有别于台湾的先住民。

2. 移民的目的是改变居住地，迁往新住地（迁入地）定居，而不是暂时居留。

3. 移民都有从外来者转变为本地人的过程，这实际上是自我认同的过程，时间的长短不能一概而论。在台湾，早期移民往往自称是福建某县人，但在康熙年间就已经有人自称为“诸罗县人”、“凤山县人”，后来自称为台湾人的就更多了。

4. 移民的方向是和迁出地与迁入地的距离有直接关系的，一般地说，距离较近，移民比较方便，移民人数就多。迁往台湾的移民，以最靠近台湾的福建泉州人、漳州人为最多；迁往湖南的移民，以江西人为最多；迁往四川的移民，则以湖广人为最多。但有人提出：“移民的人数与距离成反比”，这种结论未免过于武断，因为它无法解释洲际长途移民的现象。

5. 移民的方向也和移民的目的有直接关系，早期移民一般是为了取得耕地，所以多是流向农村或边远的地区，从事开发；后来随着商业、手工业的兴起，移民开始向城镇迁移；台湾的情况就是这样。在美国开发西部时，移民曾经大量涌往西部，寻求工作的机会。当代移民则多数流向城市和发达国家，寻求较好的生活环境和发展的机会。

6. 移民往往出现高潮和低潮，有时移民人数很多，有时则很少，它与迁出地的推力和迁入地的拉力的大小成正比。由于明朝末年的多次战争，使得四川人口大量减少，已开垦的土地却大量存在，而湖广一带地少人多，因此在政府的招垦下，出现了“湖广填四川”的移民高潮。到了嘉庆年间，四川人口增加到 2000 万人，而不得不向周边地区迁移了。福建、广东向台湾移民的高潮在乾隆、嘉庆年间，到了嘉庆十六年（1811 年），台湾人口已近 200 万，取得耕地已不容易，移民的人数也就下降了。美国 1873 年以后，“移民人数急转直下，因为当时美国经济极不景气”。[16]（P270）

7. 在早期移民中，以贫苦农民为最多，他们主要是为了获得耕地而迁移的。同时也有一些商人、工匠、雇工一同迁来，还有一些地主、“垦首”以及游民等，职业成分比较简单。19 世纪“国际上的移民主体是欧洲人”，“由于大多数欧洲人是乡下人，所以大多数移民也是乡下人”。[16]（P260、P263）美国早期的移民多数是契约佣工，还有无业游民、判了刑的罪犯和赤贫者。正如欧洲谚语所说：“公爵们是不会移民的。”后来随着当地的开发，其他职业和社会上层的人物才相继迁入。

8. 早期移民多数是单身的青壮年男子，冒险前来开垦，携带家眷的很少，随着开发的进程，有了立足之地，才开始从祖籍地“搬眷”前来。台湾的情况如此，广东人移民四川也有类似情况：“广东移民初入川时大多由青壮年男子单身前往，经过几年经营，置有房屋田土，然后才回家乡接家属。”[18]（P84）正因为这样，移民人口中劳动人口的比例往往是比较高的。与此同时，移民中存在性比例失调。台湾早期有“男多女少”的状况；早年美国的矿区则是“男子汉的天下”，“1849 年春天，整个旧金山据说只有 15 个女人”。[19]（P109）因此，在婚姻、家庭以及社会治

安上都产生不少问题。

9. 早期移民中有不少人原来在迁出地就是无业游民,或是到迁入地后找不到职业,因而出现了游民人口。在台湾,有很多游民人口,多的时候占总人口 20% - 30%,给社会带来严重的灾难。在四川,乾隆初年也出现“(流民)累百盈千,浸成游手”的情况,[18](P81)江西上犹也有“流民之民,饥则附人,饱则食人”的现象,[18](P192)这实际上就是游民,但似乎都没有形成严重的问题。“17 世纪在美洲移民中出现了一些到处游荡的无赖汉,有些地区采取‘晓示出境’的办法拒绝收容这些游民;有些地区则强迫无业游民立约当佣工,有的还成立‘贫民习艺所’,迫使他们劳动为生”。[20](P21)

10. 在原始移民中多数是文化水平较低的劳动者,后来受过比较高的文化教育的人士才相继迁来,传播了原籍地的文化,提高了新开发地区的文化水平。所以,对于移民的文化水平需要分析,不同社会阶层的移民,情况是不同的。清代有些迁往西南的汉民就被凉山彝族所同化。有人认为“在新区定居的人口的文化水准、生产技能,一般都会比在原地时要高”,“移民可以说是中国古代人口中各方面素质都比较优秀的一部分”[17],这种说法难免有以偏概全之嫌。即使在当代,既有各国人才外流的问题,也有难民、外籍工人从穷国流向富国的事实,所以,不同时代、不同地区应当有不同的特点,很难一概而论。

五、移民社会的社会结构

移民社会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是指凡有较多外来移民的社会都称为移民社会,如某些新建的城市、1949 年以后的台湾(有一百多万新移民)等等;狭义的是指那些以外来移民为主要成分的社会,它是一个过渡形态的社会,逐渐从移民社会转化为定居社会或土著社会,例如,17 - 19 世纪之间的北美洲(美国)、18 - 19 世纪之间的澳洲、17 - 19 世纪之间的台湾等等,本文以这些比较典型的移民社会作为讨论的对象。

何谓“比较典型的移民社会”?这里的关键是,第一,以外来移民为主体,而不是以当地原有住民为主体。早期美国居民中欧洲移民近 400 万人,而土著只有 100 多万;清代前期台湾居民也是以移民为主体。在菲律宾,华人固然没有成为社会的主体,但早期的移民却“自立其长,以治华人事务”,成为一个自治的社会。“这和以土著居民为主,或以几百年或上千年以前的移民所繁衍的后裔为主的定居社会就有明显的区别。”[20](P20)

第二,移民自己组成一个社会,与当地原住民有联系但不混同。美国移民自己组成社会,台湾移民也是这样,澳大利亚则是多元的移民社会,都没有同土著居民混居。这和金代女真人移居中原,“散居汉地”“与汉人交错居住”,而未形成女真人的移民社会是不相同的。[1](P280)

第三,经过若干年代,当移民的后裔取代移民成为社会的主体,移民社会的主要特征发生变化以后,移民社会就转变为定居社会,原有的移民社会就不复存在了。

台湾大约在 1860 年前后发生这样的变化,从那时起,台湾社会改变为以移民的后裔为主体,社会结构改变为以宗族关系的基础的组合,移民社会转变为定居社会。至于其他地区从移民社会到定居社会的转变及其时间标志,则需要做专门的研究才能得出结论。

移民社会的社会结构基本上有以下特点:

1. 移民以祖籍地缘关系进行组合。早期到达美洲的欧洲移民,分别聚居各地,留下了新英

格兰、新瑞典、荷兰、日耳曼敦、新阿姆斯特丹、德国城、新汉堡等地名。尤其是德国移民，“他们说话用德语，书写和思维也用德语，参加德国的结社，倡议发起德国人的组织，他们常把孩子送回德国上学”。[16](P266)在美国的犹太人“无论生活在哪里，聚族而居，自成集团”。[9](P26)“迁入两湖或四川等省的移民在地理分布上有一个同乡聚居的特点。”[21](P113)“明初迁山西移民于华北平原北部后，形成了很多以原籍县、乡为单位的聚落。”[2](P31)在台湾，移民则分为漳籍、泉籍和客籍三系。这和中国大陆传统定居社会以宗族血缘关系为基础是不相同的。应当指出，在地缘结合的同时，台湾也有同族聚居的现象。不过是“直视同姓为同宗”，凡是同姓的都可以参与建造祠堂，祭祀祖先，而不必“同枝共派”，[22](P333)目的是为了壮大势力，互相帮助。

2. 移民以地缘关系进行合作开垦，同时也进行共同防卫，有的还建立自己的乡团组织，如台湾客籍的“六堆”，遍布全国各地的各省“会馆”，华人在海外各地还建立一些秘密会社或“堂”。在美洲，“新移民趋于聚居一处，结成紧密的社区，保持自己的习惯和语言。他们还组织了联谊会和互助社，在异国他乡互相帮助。”[9](P2)不同祖籍的移民还有各自的保护神，例如，江西人祭许真人，山陕和广东人祭关帝，福建人祭天妃(妈祖)，四川人祭川主(李冰父子)。[21](P207)在台湾，福建闽南各县还有各自的保护神，如开漳圣王、清水祖师、保生大帝等等。在新加坡，来自各地的移民崇拜各自的神，有各种各样的节日，如农历春节、清明节、孟兰节、中秋节、开斋节、哈芝节、淡米尔新年、大宝森节等等，呈现出多元民族移民的特色。

3. 移民社会的阶级结构和职业结构都比较简单，除少数富裕的人以外，大多数是下层人民。新加坡移民来自中国、印度、马来半岛和印尼群岛，从事商业、农业、工匠、职员、教师等职业，被放逐来的囚犯则充当劳工。早期澳大利亚华人主要从事淘金、收集羊毛、小贩、开小杂货店以及经营菜园、果园等，成分也很简单。在台湾，只有农民、佃户、雇工、工匠、商人和地主等，职业分工也不复杂。地主、富户成为社会的上层，绅衿、头人、耆老、族长、业户等成为地方的领导阶层和管理力量。他们可以制订村规族约、实行审判、处罚，在政权机构力量薄弱的情况下，发挥了对地方实行统治的功能。在早期美国也有类似的情况，“早期定居的农场主也自动组织起来保卫他们的土地”，“他们在欠缺任何法律的情况下，自己开会制订法律”。[19](P87)

4. 早期移民社会的经济往往是单一种植制经济。台湾没有形成与中国大陆相似的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而是以农业生产(粮食或经济作物)为主。土地成为最主要的谋生条件，由业户、垦首通过不同的渠道获取土地，招徕民众，兴修水利，从事开发。业户收取田租，许多人因而致富，成为大地主。移民社会比较普遍存在“隐田”，就是未经申报的耕地。台湾当年存在大量隐田，使得农民负担显得较轻。四川也有类似的情况，以致“地多、人少、赋薄”成为当时一个明显的特征。[18](P112)菲律宾早期华人移民则主要从事商业和手工业，而基本上不经营农业。

5. 单一种植制经济往往在所生产的作物方面，自给有余，必须外运出售；另一方面则需要从外地换取其他生活必需品，这样就带动了商业、运输业的发展，并且出现了相关的商业组织和商业中心，城镇、商埠也随着形成。当年台湾移民以生产米、糖为主，“形成了台湾向大陆提供米、糖等农业品，大陆向台湾提供手工业制品这样一种互补的经济关系”。[15](P71)商品经济比较发达，出现名为“郊”的各种商业组织，主要经营台湾与中国大陆各地的贸易。两湖地区移民主要从事粮食生产，有所谓“湖广熟，天下足”的民谚；移民前往四川，也以种植业为主，有大量川米外运；商业移民则为本地与外省的商品交换作出贡献。[21](P203)明代赣南成为重要

的蓝靛产区,生产大量商品,由商贩运销外地。[18](P215)列宁在讲到俄国移民时,用了“移民区”的概念,它指的是:一、有移民容易获得的未被占据的闲地存在;二、业已形成世界分工、世界市场的存在,因而移民区可以专门生产大量农产品,用以交换现成的工业品。[23](P543)这说明不论在世界市场形成之前或之后,移民社会以生产农产品为主的现象是比较普遍存在的。

六、移民社会的内外关系

移民社会的内外关系主要是指移民与土著居民的关系;不同来源的移民之间的关系;移民与政府之间的关系;移民与祖籍地的关系。

1. 移民进入新居住地,必然要和先住的土著居民互相接触,利害冲突难免发生。早期美国移民“由于随时存在来自印第安人的威胁,定居地必需有严密的警卫”,[19](P60)“一些地区定居的不少白人曾遭到印第安人杀害,或被他们掠去为奴”。[13](P61)17世纪发生过移民与印第安人的战争,奥科尼契族印第安人遭到屠杀,瓦姆帕诺族印第安人酋长则攻打新英格兰移民,有十几个市镇被夷为平地。在沙皇俄国,移民与西伯利亚的土著居民“形成了直接的敌对关系”。[24](P82)在中国各地的移民中,所谓“土客矛盾”长期存在。“乾嘉年间的苗民起义,本质上是土著与移民的矛盾所引起的”。[18](P150)台湾早期经常发生移民侵耕土著居民的土地,汉人“通事”和官吏盘剥土著居民的情况,也有许多所谓“番害”“番乱”事件,这就是移民与土著居民矛盾的表现,不少汉民遭到杀害,而土著居民也受到残酷的军事镇压。当然,随着民族交往的发展,民族关系逐渐和谐,走向合作与融合。但是,在移民社会中这种矛盾是始终存在的。

2. 不同来源的移民也会发生矛盾。例如,1655年前后,在美洲的荷兰移民与英国移民互相争夺和并吞土地;先到美国的移民对后来大量涌入的爱尔兰移民进行排斥,因为爱尔兰人以暴力对付苏格兰人、德国人、意大利人和中国人;白人移民则煽动反华暴乱,制造纵火和流血事件。台湾的“分类械斗”次数之多、延续时间之长、破坏性之严重,使它成为台湾移民社会一个显著的特点。不过,在中国大陆其他地区的移民中,这类矛盾似乎并不严重。[18](P633)

3. 移民社会一般是在尚未开发或正在开发的地区,政府统治力量比较单薄,无力进行有效的统治,广大农村主要依靠民间地方势力进行管理。当年台湾土绅较少,而垦户、业主、郊商等地方势力成为管理社会的力量。在菲律宾移民社会中,有半官方的社会组织,如华人公会、甲必丹等,配合政府管理华人。[25](P148)美国早期移民“不属于任何政府的管辖范围,因此他们就形成一个没有政府的社会”,占有土地的人们自行组织“产权俱乐部”制订保护法律。[19](P75、P84)清代移居东北的“沟民”也有自己的组织,“沟大爷”、“总理”掌握了统治大权。另一方面,由于吏治不良,官员欺压百姓、兵丁扰民的情况普遍存在,在一定的条件下,矛盾激化,引起各种抗争事件,社会动乱也较常发生。在这方面,台湾的情况比较突出,社会动乱频繁,有所谓“三年一小反,五年一大反”的民谚。

4. 移民与祖籍地一般都保留一定的关系,但密切的程度各地不同。早期前来美洲的移民通常保留了自己的语言、文化、风俗习惯以及各种专长,在感情上、传统上与祖籍地有着密切的关系。有的还保留了祖籍地的节日,如荷兰的郁金香节,法国的巴士底狱日等。中国各地“移民在迁入新地的五代之内,与原籍的关系还相当密切”,[18](P309)有的返回原籍,留下部分家人在移居地;有的回原籍参加考试,还有修族谱、建祠堂等。台湾移民与祖籍地的关系比其他

地区更为密切。他们定居以后,回籍招徕佃户、搬眷、娶亲、修祠续谱,在自己的墓碑上留下祖籍的地名,交待后代回籍寻根。经商的移民则多数从事台湾与福建等地的贸易。在文化上、民间信仰上都保持着原籍的影响。直到现在,在台湾仍然可以看到许多和福建相似的事物,两地之间的来往也特别密切。移居菲律宾的华人普遍存在“双边家庭”,即在祖籍地和移居地各有一个家庭,移民负责赡养在家乡的父母、妻子儿女,与祖籍地保留着密切的关系。

关于移民对迁出地的影响问题,19世纪西方有一种移民理论认为“欧洲大陆人口过剩是因为穷人太多,穷人输出越多,对资产阶级越有利,对留下的人也越有利”,所以当时“工业化进展最快的国家也就是那些对外移民大户,如英国和德国”,但是,“从今天的观点来看,那时提出的移民理论是错误的。整体而言,输出移民的国家如果将其人力资源予以利用,而不是将他们赶走,对国家的经济会更有利”。[16](P268)这个观点是否普遍适用,还有待于进一步的论证。

七、移民社会的转型

移民社会是一个过渡社会,它必然要向定居社会转型。

移民社会转变为定居社会是一个自然的过程,“是移民社会的各个特点逐渐削弱而为定居社会的特点所取代的过程”。[20](P51)至于进入定居社会的标志可能不同地区有所不同。在台湾,移民社会结构以祖籍地缘关系为主进行组合是一个本质特征,这个特征的变化是社会转型的标志。其他地区的标志应作具体研究。但以移民为主体转变为以移民的后裔为主体应是标志之一,就是说,大量移民基本上结束,移民们已经定居下来,繁衍后代,新从外地来的移民在社会上已经不占多数;社会的结构也有所改变,以祖籍地缘关系为基础的结合逐渐淡化;从居民来说,也逐渐认同当地,自认是当地人,与原籍地的关系相对淡化;社会结构逐渐复杂,经济文化逐渐发展和进步,等等。此外,各个地区还可能找出一二个突出的历史现象作为转型的标志。

另一方面,移民社会的某些特点还会在定居社会中发生影响。例如,来自不同地区移民的族群关系,对定居社会还有一定的影响,不同族群之间的差异、隔膜和矛盾或多或少地存在,有些族群就不容易融入当地的主流社会。台湾“闽南”“客家”的族群分际是难以磨灭的。“多数意大利移民尽量不卷入周围的美国人世界”。美籍华人“已在职业和居住方面融入了美国社会,但他们仍然保存自己的价值观念和种族认同”。[13](P199)又如,各个不同族群都和原籍地保持相对密切的关系,这就不必细说了。研究和了解移民社会遗留下来的特点,对于认识经历过移民社会的国家和地区的现实,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以上就台湾与其他移民社会作比较研究,试图对“移民”、“移民社会”的共性作一些初步的概括,各个不同的地区会有不同的特点,这不是本文讨论的范围。有关理论还有不少问题尚未涉及,有的问题可能表述不当,希望能引起学术界的讨论,给予修正、补充,使有关移民和移民社会的理论逐渐充实与完善。

参考文献:

- [1]葛剑雄等. 简明中国移民史[M].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
- [2]葛剑雄等. 中国移民史:第1卷[M].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
- [3]大美百科全书:第19卷[M]. 北京:外文出版社,1994.
- [4]云五社会科学大辞典 社会学[Z]. 台北:商务印书馆,1973.
- [5]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vol. 9 - 10.
- [6]世界知识大辞典[Z]. 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1988.
- [7]中国大百科全书 社会学[M]. 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1.
- [8]戴超武. 美国移民政策与亚洲移民[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
- [9]莱夫等. 美国民族百衲图[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5.
- [10]杨进发. 新金山——澳大利亚华人[M].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8.
- [11]王德华. 澳大利亚:从移民社会到现代社会[M]. 上海:上海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
- [12]陈孔立. 台湾历史纲要[M]. 北京:九州图书出版社,1996.
- [13]索威尔. 美国种族简史[M].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92.
- [14]新加坡年鉴 1998[Z]. 新加坡:新加坡新闻与艺术部出版,1999.
- [15]陈孔立. 简明台湾史[M]. 北京:九州图书出版社,1998.
- [16]霍布斯鲍姆. 资本的年代[M].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9.
- [17]鲁西奇. 移民:生存与发展[J]. 读书,1997,(3).
- [18]葛剑雄. 中国移民史:第6卷[M].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
- [19]布尔斯廷. 美国人(建国历程)[M]. 北京:三联书店,1993.
- [20]陈孔立. 清代台湾移民社会研究[M].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1990.
- [21]张国雄. 明清时期的两湖移民[M]. 西安:陕西教育出版社,1995.
- [22]庄炎辉. 清代台湾的乡治[M]. 台北:联经出版公司,1979.
- [23]列宁全集:第3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9.
- [24]列宁全集:第18卷[M].
- [25]曾少聪. 东洋航路移民[M]. 南昌:江西高校出版社,1998.

[责任编辑:陈双燕]

Theoretical Problems on Immigration and Immigrant Society

by CHEN Kong - li

Abstract :A systematic theory on immigration and immigrant society has not been established so far as people in the academic circle have different views of it.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 immigrant society between Taiwan and some other regions shows that there are some peculiar connotations for the definition , motivation , type and characteristics of migration and the social structure ,internal and external relations and transformation of an immigrant society.

Key words :immigration ,immigrant society ,Taiwan

The Development of Overseas Chinese Commercial Network from the 15th to the Early 19th Centuries

by ZHUANG Guo - tu

Abstract :The overseas Chinese commercial network survived and developed in spite of the twofold oppression by the government and the Europeans. From the early 15th to the 17th centuries the government adopted a hostile attitude towards Chinese merchants on the sea. As a result most merchants were forced to go into smuggling and some became armed rebels. In the mid - 17th century , the Chinese merchant group under leadership of Zheng(Koxinga) defeated the Dutches in Taiwan and established an empire on the sea which dominated the East and the South China Sea. By the time when the Zheng was defeated by the Qing government the overseas Chinese commercial network had already taken root in the coastal areas in China as well as Southeast Asia. This network had been strengthened by the increase of Chinese emigrants. With the Chinese immigrants scattering from the coast to the inland from the 18th century on ,this network expanded into the inland in Southeast Asia. What the Chinese were engaged in was not only commerce as before ,but also manufacture , plantation and mining industries. With this expansion the overseas Chinese communities came into being. As the overseas Chinese commercial network mainly originated and developed abroad , it is more or less independent of the Chinese market.

Key words :overseas ,Chinese merchant ,commercial network ,Chinese

Human Image in Advertising : Its Communicative Function and the Trend of Its Application

by JI Hua - qiang and CHEN Xiao - ming

Abstract :Human image , the oldest way of communication ,is one of the most active communicative languages in modern advertising. It is a part of the system of communicative codes. Judging by its function , human image is the most attractive code in advertising and the most emotionalized and personalized language. It can influence cognition by way of substitution ,explanation , supplement , and emphasis. It has its own advantage in cross - cultural and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It is more realistic and reliable than other semiotic codes and thus is the most persuasive code in advertising. In future Internet advertising human image will integrate itself with other new codes and further develop in its application.

Key words :advertising ,human image ,communicative function